

第三十九篇 信徒的標準

保羅在提前一章十六節說，『然而，我所以蒙了憐憫，是要叫耶穌基督在我這罪魁身上，顯示祂一切的恆忍，給後來信靠祂得永遠生命的人作榜樣。』根據這一節，保羅成了神救恩的榜樣。然而，保羅不僅是神救恩的模型，也是蒙主呼召之人的模型。

在以弗所書，神的呼召這件事是極其重要的。保羅在一章十七至十八節禱告，願我們有智慧和啟示的靈，『知道祂的呼召有何等盼望。』在四章一節，保羅勸我們這些蒙神呼召的人，行事為人要與所蒙的呼召相配。

神呼召的目標

沒有多少基督徒知道神呼召的目標。許多基督徒以為，這目標就是蒙恩得救而已。然而，恩典和救恩並不是神呼召的終極目標。根據以弗所書，神呼召的獨一目標乃是建造基督的身體。主耶穌在馬太十六章說，祂要建造祂的召會。使徒行傳和書信啟示，召會不是主直接建造的，乃是藉著身體上的肢體建造的。基督是藉著身體來建造身體。神呼召我們就是為著完成這個目標。

以弗所三章二節說到神恩典的管家職分，四章十二節說到基督身體的建造。因此，以弗所書從三章二節到四章十二節這一段，開始於神恩典的管家職分，結束於基督身體的建造。

神恩典的管家職分並不僅限於保羅和其他的使徒。不要認為保羅是這樣一位管家，而你不是。保羅在這裡的用意，是要使聖徒有深刻的印象，看見他們都得了神恩典的管家職分，為著基督身體的建造。根據四章十二節，身體的建造不是使徒們個人的工作；身體的建造乃是眾聖徒的責任。這一節啟示，聖徒們被成全是為著職事的工作，為著建造基督的身體。這節裡的『目的是為著』和下文的『為著』，原文也有『結果是』的意思。聖徒被成全的結果，乃是職事的工作，其結果又產生基督身體的建造。身體不是由使徒和其他領頭的人直接建造的，乃是由聖徒直接建造的。

保羅在四章十六節說，『本於祂，全身藉著每一豐富供應的節，並藉著每一部分依其度量而有的功用，得以聯絡在一起，並結合在一起，便叫身體漸漸長大，以致在愛裡把自己建造起來。』十二節說到聖徒，十六節說到『每一部分』。按照十六節，身體叫自己漸漸長大，以致在愛裡把自己建造起來。為使這事能實際的進行，眾聖徒需要受使徒和其他領頭之人的成全。

像保羅一樣

我們讀以弗所書時，必須進入保羅的負擔和感覺。保羅的期望是要每一位信徒都成為使徒。這意思是說，保羅期望每一位聖徒都能和他一樣。

保羅不僅是使徒，也是申言者、傳福音者、牧人和教師。然而，我們許多人可能把十一節所說這些有恩賜的人，分成四個不同的類別：使徒、申言者、傳福音者、牧人和教師。但保羅這位蒙神呼召之人的榜樣，卻樣樣都是。保羅當然是申言者。在他的書信裡，他說出一些很大的豫言，就如在林前十五章及帖撒羅尼迦前後書中所見者。保羅也是傳福音者。有誰是比他還大的傳福音者？他無論到那裡都傳福音。不僅如此，保羅也是牧人和教師。他日夜照顧眾召會和眾聖徒。最後，誰能否認保羅是教師？倘若保羅不是教師，在新約裡就沒有人是教師了。因此，保羅是使徒、申言者、

傳福音者、牧人和教師。在以弗所三至四章裡，保羅的負擔和目的是要指出，每一位聖徒在這些方面都該和他一樣。

三至四章是保羅囑咐我們行事為人要與神呼召相配的一部分。假如我們的行事為人要與神的呼召相配，我們就必須像使徒保羅一樣。我們要有相配的行事為人，所當注意的就不該只是謙卑、恩慈、仁愛等這些事，而該注意作使徒、申言者、傳福音者、牧人和教師這些重要的事。我們若不是這樣的人，我們的行事為人就沒有與神的呼召相配。在這兩章裡，保羅乃是一個榜樣：不是得勝基督徒的榜樣，甚至也不是充滿生命之信徒的榜樣，乃是那些作使徒、申言者、傳福音者、牧人和教師之人的榜樣。

所有的門徒都是使徒、申言者、傳福音者、牧人和教師

每個穀標準的基督徒都是使徒、申言者、傳福音者、牧人和教師。使徒不是王，乃是受差遣的人。我若差你出去作一項特殊的工作，你就是受我差遣的人，是我的使徒。主耶穌在約翰十七章十八節向父禱告：『你怎樣差我到世上，我也照樣差他們到世上。』這節裡的『他們』，指的不僅是十二使徒，更是所有的門徒。這指明所有信基督的人，都該是受差遣的人。主在約翰二十章二十一節對門徒說的話，印證了這事：『父怎樣差遣了我，我也照樣差遣你們。』主耶穌所有的門徒，無論男女，都是受差遣的人。若是你作了多年的基督徒，卻從來沒有受主差遣，你就還沒有達到標準。我們若想想自己已過的經歷，就會看見，我們許多人都受了差遣—到我們的丈夫或妻子那裡，到我們的父母和親戚那裡，到我們的朋友那裡。我們像保羅一樣是受差遣的，我們乃是使徒。

我們也是申言者。根據聖經，申言者主要的不是豫言將來的事；他是為神說話的人。譬如，在出埃及三至四章裡，當摩西蒙神呼召時，他告訴主他不是能言的人。（四10。）主說祂把亞倫賜給摩西作他的申言者。（四14~16，七1。）亞倫不是為摩西說豫言，乃是替他說話。這指明申言者就是發言人。就如我們曾經盡了使徒的功用，照樣，我們也向我們的父母、親戚和朋友作過申言者。我們作申言者，乃是為主說話，告訴別人主如何愛他們，渴望作他們的生命和一切。我們越這樣說，我們就越盡申言者的功用。

我們在為神說話時，也傳福音。這意思是說，我們乃是傳福音者。作傳福音者，簡單的說就是傳福音。

同樣的原則，我們也是牧人和教師。當我們照顧那些因我們傳福音而得救的人，我們就牧養他們並教導他們。因此，我們是使徒、申言者、傳福音者、牧人和教師。

要有與神呼召相配的行事為人，就是要作一個受神差遣、為神說話、傳揚福音、牧養並教導別人的人。我們若不是這樣的人，就構不上神的標準。由於我們受宗教背景和環境的影響，我們習慣於將使徒和申言者視為特殊人物。但使徒乃是正常的基督徒，是構得上神標準的基督徒。

我們不該假裝謙虛的說，我們太渺小、太不重要，所以不能作使徒和申言者。我們都能受主差遣，至少可以到我們的親戚朋友那裡去，並且我們能為祂說話；這乃是事實。我們都能成為神所差遣的，也都該是神所差遣的；這也是事實。我們和保羅是同類；當然，作為使徒，我們沒有他那樣大的度量。

恩典的管家職分

以弗所三章二節說，『諒必你們曾聽見那為著你們所賜給我，神恩典的管家職分。』你有沒有看見，不僅保羅是管家，你也是管家？就像保羅一樣，你已經接受了神恩典的管家職分。管家是乃是服事的人。例如，在飛機上的空服人員，服事旅客並照顧他們。這指明管家不是某種高級官員，乃是服事別人的人。管家的服事稱為管家職分。根據三章二節，我們的管家職分乃是神恩典的管家職分。

我們都已經接受了某種程度的恩典。保羅在四章七節說，『但恩典賜給我們各人，是照著基督恩賜的度量。』藉著接受恩典，我們自然而然就有因著接受某種程度的恩典而得的管家職分。憑著恩典，我們被構成為管家。

三章二節說，恩典賜給了保羅；四章七節說，恩典賜給了我們各人。在這些經節的光中，我們不該認為保羅是某種人，而我們不是。事實上，三章八節給我們看見，保羅自認為是『比眾聖徒中最小者還小的』。這指明眾聖徒都能得著所賜給使徒保羅的恩典。就保羅這人說，他是使徒中最小的；（林前十五9；）但就他的職事說，他一點不在最大的使徒之下。（林後十一5，十二11。）然而，就他所得的恩典說，他比眾聖徒中最小的還小。這含示眾聖徒都能得著他所得的恩典。這如同我們身體的肢體，不論多小，都得到同樣的血；但這血所產生的本能（恩賜），在眾肢體卻各不相同。基督身體的眾肢體，都能得著與保羅同樣的生命恩典，但他們的恩賜卻與保羅的不同。若是恩典能賜給自認為比眾聖徒中最小者還小的保羅，也必能賜給我們眾人。

對保羅而言，問題不是誰多得恩典、誰少得恩典。我們必須忘記這一切的比較。重要的乃是我們要看見，我們都能像使徒保羅一樣。既然有一位比眾聖徒中最小者還小的人，能成為三至四章中所描述這樣的人，我們就沒有藉口了。

然而，歷世歷代以來，基督徒一直受天然觀念的影響。按照這觀念，一位早期的使徒已被封為教皇。但是就正確的意義說，我們都能作『教皇』，因為教皇的意思就是父親。這指明，對那些我們所帶到主面前的人，我們都是屬靈的父親。

我們的心思需要得潔淨，脫離那種高舉使徒過於在基督裡一般信徒的天然觀念。使徒只是那些受神差遣，以完成祂建造召會之定旨的人。我們當然都能成為這樣受差遣的人，並且在受差遣時，也都能為祂說話，作祂的申言者，祂的發言人。不要被傳統的教訓所拖累，反而要相信神恩典的管家職分已經賜給每位信徒的這個事實。

奧祕的啟示

保羅在三章三節說，乃是照著啟示，使他知道這奧祕。你認為這奧祕只給使徒保羅知道，而不給新約所有其他的信徒知道麼？我們都已經得了奧祕的啟示，就是賜給保羅的啟示。保羅寫以弗所書的原因，是要叫眾聖徒都能認識基督的奧祕。主的恢復來到美國的這些年間，聖徒們所看見基督的奧祕越過越多。藉著接受這啟示，我們被構成為使徒和申言者，並且有資格講說基督與召會。

身為申言者，我們必須對那些在我們四周的人講說，不管我們認為他們懂不懂得我們所說的。我們的責任是，不論我們在那裡—在家裡或在我們工作的地方，我們都要講說。作父母的必須對他們的子女講說神的經綸。我們也應當接觸我們的父母和親戚，告訴他們我們所看見關乎神永遠定旨的事。不要在意別人對你們的想法。要一直說到不信者被帶到主面前。我們若不說，別人怎麼能得救？我們若說了，至少有些聽見的人會來到主面前。在主恢復裡的眾聖徒，若都開口講說基督與召會，那將會有何等的衝擊力！我們許多人受了仇敵的欺騙，以為我們不配資格為主說話。不要期

待一些有特別恩賜的弟兄們包辦所有的講說；這種觀念是錯誤的。我們這些已經接受恩典並看見基督奧祕之啟示的人，乃是今日的使徒和申言者，並且我們能為主說話。

都是服事的人

保羅在三章七節說，『我作了這福音的執事，是照著神恩典的恩賜，這恩賜是照著祂大能的運行所賜給我的。』這節裡的『執事』一辭，英文作minister，原文與新約別處繙作deacon（如在提前三章者，中文亦作執事）的字相同。事實上deacon是這裡所用希臘字的英語化。『執事』（minister或deacon）乃是服事的人，不是居高位的人。在這處經節，保羅說他成了一個『執事』。按著天然的觀念，這裡的『執事』（minister）高於長老，而長老高於別處所說的執事（deacon）。但我們若對這一節有正確的認識，我們就看見minister實際上就是deacon，執事乃是服事的人。『執事』（minister）是好的辭，但其意義已經被傳統的用法破壞無遺。根據新約，說到一個人是執事（minister），就是說他是一個服事的人。所有在基督裡的信徒都是服事的人。

神大能的運行

保羅在三章七節說到神大能的運行。這是復活生命的大能，（腓三10，）運行在使徒和所有的信徒裡面。（弗一19，三20。）藉著這種生命內在、運行的大能，恩典的恩賜就賜給了使徒，也就是顯明在他身上。

七節『運行』一辭的希臘字，是英文裡energy（能力）一字的字源。在我們裡面，並在我們中間，有一神聖的能力在運行。這運行不是使徒保羅獨有的，乃是為著所有聖徒的。這可由四章十六節得著證明，那裡使用相同的希臘字，說到『藉著每一部分依其度量而有的功用（即，運行）』。在保羅裡面能力的運行，也同樣在身體的每一部分裡。這樣的能力，今天就在我們裡面作工。

奧祕的經綸

在三章九節保羅說到，使眾人得著照明，叫他們知道奧祕的經綸。『經綸』在這裡是指將基督作生命、生命的供應和一切，分賜給信徒的過程。我們都在這樣奇妙的經綸裡有分。我們這些信徒，需要被帶到神的標準上，就是使徒保羅所設立的標準上。